

#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05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5 年 12 月 12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3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行政大樓第 2 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戴校長昌賢

肆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紀錄：金紘昌

伍、主席報告：

本校是東南亞熱帶農業大學聯盟創始學校之一，聯盟秘書處也設置在本校，12 月初在越南泰源大學召開第五次年會，由本人擔任主席並以台灣發展智慧農業教育為題進行專題演講，得到很大迴響，會議期間與東南亞農業大學也有很好的互動。接下來我們前往寮國，與現任寮國的副總理、農業部部長、農業研究院院長、還有占巴塞省省長、還有寮國大學、巴色大學校長，及其他政府、學界人士會面。

寮國面積約台灣的 6 倍大，人口 650 萬，沒有風災，土壤也很肥沃，是非常值得開發的地方。寮國政府非常希望我們協助進行人才培訓及農業開發，但是寮國跟大陸的關係密切，台灣比較難直接接觸，我們這次主要透過越南開發銀行的協助。越南投資發展銀行提供全部的資金，計畫在寮國中南部地區大概 3,700 多公頃的土地，相當於 12 倍大的學校校地面積，投資高科技果樹栽培及畜牧來發展未來的智慧農業。

我們提供規劃建議涵括果樹及蔬菜種苗、農機、肥料、食品加工、畜牧、養殖，一直到休閒農業等等。該計畫將是我們國際產學合作、國際人才培育非常重要的基地，也將是政府新南向政策中更具體的成果。越南投資發展銀行代表也將於本月 27 日率團蒞校訪問。

相較於歐美、中國大陸、日本、新加坡，台灣在東南亞投資的項目及金額還是非常少，所提供的獎學金規模遠大於我們台灣，而台灣的優勢僅在於我們跟他的文化、氣候比較相近，但是如果我們的農業技術不繼續精進的話，恐怕將來也會被超越。因此，學校特別重視農業科技的國際化發展，今年教育部特別補助學校送了 4 位教師前往荷蘭瓦根尼根大學進修，希望明年能有更多補助，送更多老師前往農業技術先進國家進修。

**委員建議：**

**劉諮詢委員顯達**

一、依據歷年參與教育部大學評鑑業務所得經驗，本校是所有科技大學中最有發展特色及發展潛力的學校，未來科技大學大概只剩下有幾間，比如說台

科大、北科大以及屏科大最有將來性。

- 二、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，屏科大不僅在地理位置最靠近東南亞，而且在地緣發展屬性上也是最符合及最有機會的學校。目前教育部在教學卓越計畫、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有些停頓情況下，本校能在新南向政策下，確實比其他大學有更多著墨的空間。除了招收東南亞國家學生來台留學外，建議培植南向的人力資源，鼓勵學生及教師赴東南亞、南亞地區深造或進行學術交流，而語言的學習更是當務之急。
- 三、本次會議提案中將停辦幾所碩士在職專班，其停辦的理由宜充分，避免影響未來評鑑結果；另外在招生名額的保留上宜有配套措施。

### 段諮詢委員津華

- 一、綠能科技產業在發展上有許多限制條件及障礙，建議學校妥善規劃因應。

### 張諮詢委員師竹

- 一、農友種苗公司在東南亞許多高階管理人員都畢業於屏科大，與學校有很好的淵源，在南向的發展上能與學校密切配合。
- 二、中國大陸的熱帶農業在海南島發展有限，所以寮國很多農產品輸出都以中國大陸為主，因此在種苗培育、農產加工等各方面技術都亟需提升，是我們很好的發展基地。

### 陸、上次決議執行情形報告：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04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決議事項執行情形記載表(105.12.1)

編號	案由	決議 / 交辦事項	執行單位	執行成果
10501	106 學年度增設「先進材料學士學位學程」案	決議： 照案通過。	教務處	經教育部 105 年 05 月 25 日臺教技(一)字第 1050713661D 號函同意。
10502	106 學年度動物科學與畜產系碩士在職專班停招案。	決議： 照案通過。	教務處	經教育部 105 年 07 月 26 日臺教技(一)字第 1050097771G 號函同意。
10503	106 學年度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停招案。	決議： 照案通過。	教務處	經教育部 105 年 07 月 26 日臺教技(一)字第 1050097771G 號函同意。

主席結論：以上各案與會委員均無異議，同意備查。

## 陸、討論提案

### 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107 學年度增設「工學院綠能科技碩士在職專班」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經 105 年 6 月 28 日工學院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臨時院務會議（附件 1-見螢幕），105 年 7 月 21 日本校 105 年度第 6 次主管會報討論通過。
- 二、本班招生名額以機械工程系及土木工程系「碩士在職專班」原有名額為主。
- 三、檢送外審委員審查意見表（附件 2-見螢幕）及「工學院綠能科技碩士在職專班」申請計畫書（附件 3）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### 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申請 107 學年度土木工程系碩士在職專班停招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 105 年 3 月 24 日工學院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決議（附件 4-見螢幕）及 105 年 3 月 28 日簽呈辦理（附件 5-見螢幕）。
- 二、本案經 105 年 7 月 21 日 105 年度第 6 次主管會報討論原則通過；待「工學院綠能科技碩士學位學程在職專班」報部通過後，於 107 學年度起停招「土木工程系碩士在職專班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### 提案三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申請 107 學年度機械工程系碩士在職專班停招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 105 年 6 月 8 日工學院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決議（附件 6-見螢幕）及 105 年 6 月 17 日簽呈辦理（附件 7-見螢幕）。
- 二、本案經 105 年 7 月 21 日 105 年度第 6 次主管會報討論原則通過；待「工學院綠能科技碩士學位學程在職專班」報部通過後，於 107 學年度起停招「機械工程系碩士在職專班」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### 提案四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申請 107 學年度科技管理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停招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依據管理學院 105 年 10 月 25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決議（附件 8-見螢幕）及 105 年 10 月 27 日簽呈辦理（附件 9-見螢幕）。
- 二、因考量科管所碩士在職專班近年招生日益困難，招生率未達 70% 規定及其專任師資人數亦未符合師資質量標準（7 人），屆時招生名額會遭受教育部扣減。
- 三、本案經 105 年 11 月 10 日第 212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*提案五**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申請 107 學年度獸醫學系碩士在職專班停招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獸醫學院 105 年 11 月 8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決議辦理。(附件 19-見螢幕)
- 二、獸醫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自 89 年成立，提供已在社會服務人士進修用，共開班 17 年。目前進修管道及名額，已較過去多，且近年來，報考本班人數低於招生人數，基於教學品質及成本考量擬自 107 學年度起停招。
- 三、本案經 105 年 12 月 8 日第 10 次主管會報討論通過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*提案六**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申請 106 學年度四技進修部食品科學系科技農業組增設案。(附件 10)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依據農委會函文及農業公費專班會議紀錄(附件 11-見螢幕)。
- 二、本校與農委會合作，成立農業公費專班，106 學年度先行於食品科學系底下成立科技農業組。
- 三、本案經 105 年 11 月 3 日 105 年度第 9 次主管會報及 105 年 11 月 10 日第 212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*提案七**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申請 107 學年度四技進修部食品科學系科技農業組停招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因應 107 學年度增設科技農業學士學位學程(進四技學制)，故停止招生。
- 二、本案經 105 年 11 月 10 日第 212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**提案八**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申請 107 學年度科技農業學士學位學程增設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招收農業專業人才，成立科技農業學士學位學程；因招生性質較為特殊且作業時程因素，擬不經外審程序。
- 二、本案經 106 學年度進修學士食品科學系科技農業組第一次招生委員會(附件 12-見螢幕)、105 年 11 月 10 日第 212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### 提案九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107 學年度獸醫學系大學部六年制案（附件 13）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業經獸醫學系 104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（附件 14-見螢幕）、105 年 6 月 21 日獸醫學院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擴大院務會議、105 年 7 月 21 日 105 年度第 6 次主管會報審議通過。
- 二、目前全國 4 所公立學校獸醫學系改 6 年學制，只有臺灣大學通過教育部審查於 106 學年度招生，其餘 3 所學校因作業流程之故，無法於 106 學年度招生，經臺灣大學獸醫學院院長與其餘 3 所學校獸醫學院院長達成口頭共識，獸醫學系改 6 年學制自 107 學年度起招生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### 提案十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106 學年度增設「食品風險管理研究所」。（附件 15）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 105 年 10 月 14 日農學院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決議暨 105 年 10 月 16 日農學院簽陳辦理（附件 16-見螢幕）。
- 二、本案經 105 年 11 月 10 日第 212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### 提案十一

提案單位：獸醫學院

案由：法國維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擬於本校建立研發中心。（附件 17）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強化技術轉移及研究合作，發展台灣當地市場及海外需求之產品，法國維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維克公司）擬於本校建立研發中心。本案業經 105 年 11 月 29 日獸醫學院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主管會議、105 年 12 月 8 日第 10 次主管會報討論通過。
- 二、研發中心擬建於獸醫學院附近，建築主體由本校經費籌建，並由維克公司租用攤還。中心內部隔間、空調及儀器等相關設備則由維克公司自行籌辦。
- 三、此實驗室建立之目的：
  - （一）透過鑑定、優化、確效(原)種株、抗原生產及乳化之相關製程，從研發端至先導規模前之階段發展動物免疫產品，以使用於目標物種之臨床試驗。
  - （二）分析施打試驗疫苗及商用疫苗之動物臨床樣品。

除上述 2 項目的之外，亦可提供本校學生們在國際環境的實習機會，以增進學生們在疫苗發展及工業量產化之經驗及技能。

- 四、本次會議擬通過本校與該公司合作意向，其他合作事項、雙方權利義務及詳細規劃內容等再逐步落實。

決議：依委員意見補充說明內容後通過。

提案十二

提案單位：總務處

案由：擬於屏東市民生路菸廠西巷，原教職員宿舍用地設置「安全農業科技推廣園區」。(附件 18)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宣導安全農業的理念及重要性，擬以六級產業思維，於屏東市民生路菸廠西巷，原教職員宿舍用地設置「安全農業科技推廣園區」，建構安全農業科技發展及推廣的模式，呈現安全農業科技的示範基地。
- 二、本地點屬香揚段 603 地號，面積 3,995 平方公尺。此處與屏東菸廠毗鄰，位於菸廠門口西側，具有協進發展之利。
- 三、本案經 105 年 12 月 8 日 105 年度第 10 次主管會報討論通過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

捌、散會：下午 5 時